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文件



养护国家中心

Roadaint
中公高科

目 录

议案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
议案三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
议案四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0

议案一：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于 2021 年 1 月 17 日届满，公司实施了董事会换届选举，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成立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团结带领全体干部职工，积极探索企业做精、做强的新途径，认真研究部署公司发展战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严格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履行了董事会职能。公司全体董事均能够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一、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业绩基本情况

2021 年，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及目标，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业务稳步推进，经营业绩较上年实现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20,329.50 万元，同比增长 13.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8.33 万元，同比增长 7.83%。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275.09 万元，同比增长 17.99%；净利润 4,202.04 万元，同比增长 12.84%。

二、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人员数量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勤勉尽责、认真地履行了董事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会议；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执行，表决过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制度，会议决议、记录等相关档案清晰、完整；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要求，执行和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同时，认真监督、执行了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二）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度，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分别遵照相关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在董事会制定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决策、选聘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制订及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和考核标准以及财务管理等方面均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三）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度，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参加了历次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充分发挥职能，利用所具备的专业知识，以勤勉尽责的职业精神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于需经董事会讨论和决策的重大事项，均能做到预先审议、认真审核、充分讨论；对公司选聘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日常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召集了 3 次股东大会。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成立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4、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拟进行吸收合并的议案》。

5、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孟书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7、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8、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和《关于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奥运村支行申请 1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9、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及财务总监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0、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调整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二) 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集召开了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召集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各项年度报告。

（三）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健全，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违规情形。

董事会秘书及其管理的证券投资部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中介及服务机构、相关媒体等之间的联系与沟通。通过信息披露、举办线上业绩交流会、开展投资者教育宣传活动、投资者热线电话、“上证 e 互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以及投资者信箱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形成并保持了良好的互动与沟通。

四、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施积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现金分红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股东大会决议要求，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完备，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1 年，通过公司各位董事的共同努力，在公司管理层的支持与配合下，董事会较好地把握了公司发展方向和重大决策，圆满完成了公司全体股东赋予的工作任务。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决策机制，提高决策效能，创新思想观念，适应规范要求，更好的履行工作职责。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议案二：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赋予监事会的各项职责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一、监事会会议及决策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编号	召开时间
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14 日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1 月 20 日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 年 2 月 1 日
4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 年 3 月 29 日
5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4 月 29 日
6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 年 8 月 30 日
7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9 日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4、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和《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和《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并调整部分实施方式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全体监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并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工作负责；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及内控机制健全、财务状况良好。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

（三）关注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公允、公正，没有损害交易各方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时均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本年度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及有关法律的相关规定。

（四）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且运行正常，符合我国现有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内控体系及流程健全、有序，切实发挥了风险防控功能，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和企业管理的需要。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严格遵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贯彻公司的战略方针，积极适应公司的发展要求，加强自身成长与教育，切实维护 and 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侵害，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2022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如下：

1、公司监事会成员将适应新形势、新环境需要，加强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加强监管新政策的学习与理解，加强会计审计与法律金融知识学习，与时俱进，不断提高自身能力水平，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工作。

2、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督促公司规范运作。

3、检查公司财务情况，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

4、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5、加强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监督。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议案三：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报表口径）37,783,286.75 元。为保障公司长远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同时兼顾广大投资者对投资回报的诉求，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按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进行利润分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6,680,000 股，折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134 元，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7,561,512.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派发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主要原因：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3,145.34 万元。下一步募投项目的建设及后期运营亦需要大量的自有资金投入。

2.2022 年公司将重点推进核心技术及产品转型升级、主营业务提质增效、市场开拓创新联动等工作，不断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主业发展仍需大量资金支持。

3.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背景下，整体市场环境存在着诸多的不确定性，企业经营均面临不同程度的挑战，公司亦需储备一定资金确保持续、稳定发展。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议案四：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中公高科养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